

新北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錄取名單

(公告於各校首頁及布告欄)

校代碼	報名國中	姓名	報考學校	報考科別	錄取結果
014552	新北市立溪崑國中	黃O萱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美容科	正取
014503	新北市立重慶國中	蔡O仔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美容科	正取
014569	新北市立育林國中	趙O嘉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美容科	正取
014507	新北市立新莊國中	李O琳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美容科	正取
014322	新北市立樹林高中附設國中	劉O璇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美容科	正取
014302	新北市立海山高中附設國中	陳O萱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美容科	正取

本頁 6 人， 共計 6 人， 備取 0 人

第 1 頁 / 共 1 頁

備註：

- 報到日期：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3 時備取遞補生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正取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前、備取遞補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件 12），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逾期不予辦理。未依規定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已錄取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甄選結果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 如有申訴情事，請依下列方式辦理：
 - 申請資格：限考生本人、家長(或監護人)。
 - 申請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
 - 受理單位：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務處。
 - 申請方式：對於本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有影響其權益者，請填寫「新北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申訴案件申請表」（附件 13），親自至主委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地址：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307號教務處）提出申訴，逾期不受理。本會於收文後將召開申訴及緊急處理小組會議，於 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先行電話回覆處理情形，俟後正式書面回覆。
 - 因已逾成績複查時間，本階段不再受理有關成績複查之相關申訴。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新北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錄取名單

(公告於各校首頁及布告欄)

校代碼	報名國中	姓名	報考學校	報考科別	錄取結果
014501	新北市立板橋國中	劉0瑄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餐飲管理科	正取
014509	新北市立福營國中	鄭0成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餐飲管理科	正取
014509	新北市立福營國中	李0芳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餐飲管理科	正取
014501	新北市立板橋國中	鄭0梅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餐飲管理科	正取
014525	新北市立三峽國中	潘0定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餐飲管理科	正取

本頁 5 人， 共計 5 人， 備取 0 人

第 1 頁 / 共 1 頁

備註：

- 報到日期：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3 時備取遞補生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正取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前、備取遞補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件 12），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逾期不予辦理。未依規定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已錄取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甄選結果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 如有申訴情事，請依下列方式辦理：
 - 申請資格：限考生本人、家長(或監護人)。
 - 申請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
 - 受理單位：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務處。
 - 申請方式：對於本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有影響其權益者，請填寫「新北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申訴案件申請表」（附件 13），親自至主委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地址：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307號教務處）提出申訴，逾期不受理。本會於收文後將召開申訴及緊急處理小組會議，於 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先行電話回覆處理情形，俟後正式書面回覆。
 - 因已逾成績複查時間，本階段不再受理有關成績複查之相關申訴。



新北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錄取名單

(公告於各校首頁及布告欄)

校代碼	報名國中	姓名	報考學校	報考科別	錄取結果
014503	新北市立重慶國中	黃O勛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觀光事業科	正取

本頁 1 人， 共計 1 人， 備取 0 人

第 1 頁 / 共 1 頁

備註：

- 報到日期：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3 時備取遞補生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正取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前、備取遞補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件 12），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逾期不予辦理。未依規定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已錄取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甄選結果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 如有申訴情事，請依下列方式辦理：
 - 申請資格：限考生本人、家長(或監護人)。
 - 申請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
 - 受理單位：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務處。
 - 申請方式：對於本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有影響其權益者，請填寫「新北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申訴案件申請表」（附件 13），親自至主委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地址：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307號教務處）提出申訴，逾期不受理。本會於收文後將召開申訴及緊急處理小組會議，於 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先行電話回覆處理情形，俟後正式書面回覆。
 - 因已逾成績複查時間，本階段不再受理有關成績複查之相關申訴。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新北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錄取名單

(公告於各校首頁及布告欄)

校代碼	報名國中	姓名	報考學校	報考科別	錄取結果
014501	新北市立板橋國中	蕭O誠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資訊科	正取

本頁 1 人， 共計 1 人， 備取 0 人

第 1 頁 / 共 1 頁

備註：

- 報到日期：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3 時備取遞補生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正取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前、備取遞補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件 12），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逾期不予辦理。未依規定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已錄取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甄選結果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 如有申訴情事，請依下列方式辦理：
 - 申請資格：限考生本人、家長(或監護人)。
 - 申請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
 - 受理單位：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務處。
 - 申請方式：對於本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有影響其權益者，請填寫「新北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申訴案件申請表」（附件 13），親自至主委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地址：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307號教務處）提出申訴，逾期不受理。本會於收文後將召開申訴及緊急處理小組會議，於 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先行電話回覆處理情形，俟後正式書面回覆。
 - 因已逾成績複查時間，本階段不再受理有關成績複查之相關申訴。



新北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錄取名單

(公告於各校首頁及布告欄)

校代碼	報名國中	姓名	報考學校	報考科別	錄取結果
014524	新北市立土城國中	施0雅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商業經營科	正取
173510	基隆市立正濱國中	潘0駿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商業經營科	正取
173510	基隆市立正濱國中	郭0如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商業經營科	正取

本頁 3 人， 共計 3 人， 備取 0 人

第 1 頁 / 共 1 頁

備註：

- 報到日期：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3 時備取遞補生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正取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前、備取遞補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件 12），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逾期不予辦理。未依規定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已錄取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甄選結果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 如有申訴情事，請依下列方式辦理：
 - 申請資格：限考生本人、家長(或監護人)。
 - 申請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
 - 受理單位：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務處。
 - 申請方式：對於本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有影響其權益者，請填寫「新北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申訴案件申請表」（附件 13），親自至主委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地址：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307號教務處）提出申訴，逾期不受理。本會於收文後將召開申訴及緊急處理小組會議，於 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先行電話回覆處理情形，俟後正式書面回覆。
 - 因已逾成績複查時間，本階段不再受理有關成績複查之相關申訴。



新北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錄取名單

(公告於各校首頁及布告欄)

校代碼	報名國中	姓名	報考學校	報考科別	錄取結果
014507	新北市立新莊國中	賴O瑄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幼兒保育科	正取
014501	新北市立板橋國中	宋O芸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幼兒保育科	正取

本頁 2 人， 共計 2 人， 備取 0 人

第 1 頁 / 共 1 頁

備註：

- 報到日期：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3 時備取遞補生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正取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前、備取遞補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件 12），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逾期不予辦理。未依規定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已錄取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甄選結果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 如有申訴情事，請依下列方式辦理：
 - 申請資格：限考生本人、家長(或監護人)。
 - 申請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
 - 受理單位：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務處。
 - 申請方式：對於本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有影響其權益者，請填寫「新北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申訴案件申請表」（附件 13），親自至主委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地址：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307號教務處）提出申訴，逾期不受理。本會於收文後將召開申訴及緊急處理小組會議，於 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先行電話回覆處理情形，俟後正式書面回覆。
 - 因已逾成績複查時間，本階段不再受理有關成績複查之相關申訴。



新北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錄取名單

(公告於各校首頁及布告欄)

校代碼	報名國中	姓名	報考學校	報考科別	錄取結果
034555	桃園市立龜山國中	邱O榛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影劇科	正取
014302	新北市立海山高中附設國中	廖O鉉	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影劇科	正取

本頁 2 人， 共計 2 人， 備取 0 人

第 1 頁 / 共 1 頁

備註：

- 報到日期：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3 時備取遞補生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正取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前、備取遞補生應於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件 12），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逾期不予辦理。未依規定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已錄取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甄選結果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 如有申訴情事，請依下列方式辦理：
 - 申請資格：限考生本人、家長(或監護人)。
 - 申請時間：114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
 - 受理單位：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務處。
 - 申請方式：對於本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各項試務作業認有影響其權益者，請填寫「新北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申訴案件申請表」（附件 13），親自至主委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地址：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307號教務處）提出申訴，逾期不受理。本會於收文後將召開申訴及緊急處理小組會議，於 114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先行電話回覆處理情形，俟後正式書面回覆。
 - 因已逾成績複查時間，本階段不再受理有關成績複查之相關申訴。

